

中共洛阳市孟津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孟农领〔2025〕3号



关于孟津区 2023 年第九批巩固拓展 脱贫攻坚成果项目及资金调整的批复

区农业农村局，会盟镇人民政府、横水镇人民政府：

区农业农村局《关于调整 2023 年横水镇上院村肉牛养殖集体经济项目和申请增加会盟镇孟河村农产品加工集体经济项目资金的报告》已收悉。

根据《河南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规范管理切实发挥扶贫项目效益的通知》（豫脱贫办〔2019〕46号）等文件精神，结合中央、省、市决策部署及我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任务目标，经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同意将 2023 年度横水镇上院村肉牛养殖集体

经济项目结余资金 30.150462 万元调整至 2023 年会盟镇孟河村农产品加工集体经济项目。

请区农业农村局、区财政局，会盟镇人民政府按照有关政策规定，加快资金拨付进度，确保衔接资金尽快支出完毕。

本次批复调整的项目包含：

一、同意收回横水镇上院村肉牛养殖集体经济项目结余资金 30.150462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30.150462 万元（洛财农〔2022〕81 号），调整安排到其他项目中使用。

二、同意批复增加 2023 年会盟镇孟河村农产品加工集体经济项目资金 30.150462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30.150462 万元（洛财农〔2022〕81 号），从收回的横水镇上院村肉牛养殖集体经济项目结余资金调整安排。

本次调整使用 2023 年财政衔接资金 30.150462 万元。

附件：1、2023 年横水镇上院村肉牛养殖集体经济项目结余资金明细表

2、2023 年会盟镇孟河村农产品加工集体经济项目调整增加资金台账表

中共洛阳市孟津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2025 年 1 月 15 日

附件 1

2023 年度横水镇上院村肉牛养殖集体经济项目结余资金明细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牵头单位	批复金额	决算金额	结余资金	结余资金级次				上次调整金额	本次调整金额	备注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1	2023 年度孟津区横水镇上院村肉牛养殖集体经济项目	区农业农村局	2900000	2206270.74	693729.26	693729.26				366683.6	301504.62	剩余 25541.04 元结余资金下次统筹调整。

附件 2

2023 年会盟镇孟河村农产品加工集体经济项目调整增加资金台账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牵头单位	批复金额	决算金额	增加资金(中央)	增加资金后安排数					备注
						合计	中央	省级	市级	区级	
			1000000	1301504.62	301504.62	1301504.62	301504.62		1000000		
1	2023 年会盟镇孟河村农产品加工集体经济项目	区农业农村局	1000000	1301504.62	301504.62	1301504.62	301504.62		1000000		从 2023 年度孟津区横水镇上院村肉牛养殖集体经济项目中调整。

